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劉尹祺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1005196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36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362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1年4月7日召開「本市111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聯合服務小組第1次會議」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各校依本市111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時程表進行作業，並請轉知有意申請教師應審慎選填志願。

正本：林副局長威志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學輔校安室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教師會(含附件)、桃園市教育產業工會(含附件)、桃園市各級學校產業工會(含附件)

